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anhua Financial Holding Co., Ltd.*

瀚華金控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03)

關於建議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補充公告

茲提述瀚華金控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24年5月6日及2025年7月7日公告就建議委任吳慶先生(「吳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等事宜作出的公告(「該等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說明，吳先生已確認其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獨立性標準。吳先生亦確認，其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業務中概無過往或現有財務權益或其他權益，與本公司的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關連，且於其獲委任時概無其他可能會影響其獨立性的因素。

除上述披露外，該等公告所載其他資料均無變動。

繼續暫停交易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的交易已自2025年3月27日下午1時29分起暫停，並將繼續暫停直至另行通知。

承董事會命

瀚華金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張軍

中國重慶，2025年7月1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張軍先生、張國祥先生及崔巍嵐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劉驕楊女士、劉廷榮女士、王芳霏女士、馮永祥先生及劉博霖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偉先生、胡耘通先生、徐洪才先生及吳慶先生。

* 僅供識別